

**潔心林炳炎中學**  
**升留班政策**

1. 升留班制度的設立是為了協助同學得到最好的學習機會。學校把有限的留班學額給與最合適的學生，以幫助他們提升各學科的基礎。
2. 除了召開學生整體表現中期檢討會議外，在學年完結時，學校會召開各級升留班會議，由校長、副校長、級主任、科任老師開會商議同學的升留安排。
3. 學生須達以下標準方可升班，包括全年各科平均分、出席率及操行分均達及格水平。本校除著重學生的學業成績外，亦關注其品德的培育，故學生升級標準是因應學生的學業成績及操行評級而定。各級升級標準臚列如下：

級別	升級標準
中一至中三	1. 中文、英文、數學三科主科中至少有兩科合格；及 2. 總平均分合格；及 3. 操行必須達標
中四、中五	1. 中文、英文、數學及公民與社會發展四核心科目中至少有三科或以上合格；及 2. 總平均分合格；及 3. 操行必須達標 (註：所有選修一個至三個選修科目之學生均適用)

4. 學生的學業水平及操行表現必須符合上述學校所訂之升級標準，方准升級。未達標準者須於參與補考試升計劃，完成計劃方可獲得試升。